

**马来西亚基督教联合会**  
**(CHRISTIAN FEDERATION OF MALAYSIA)**

地址：26 Jalan Universiti, 4620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电话 / 传真：+ 60 3 7957 1457

电邮：cfmsia@yahoo.co.uk

**马来西亚基督教联合会文告**

2013年10月14日

**法庭仍然无视基督徒这少数群体的权利**

对于上诉法庭判决支持内政部禁止《先驱报》使用“阿拉”，马来西亚的基督徒深切地感到不满并且非常失望。

从广义来看，所有马来文的基督教刊物都会受这条规影响。上诉法庭表示“‘阿拉’这个名字不是基督教的信仰与习俗中所必需有的字眼”，可见上诉法庭完全忽视了东马的土著和原住民基督徒，而这些使用马来文的基督徒可占了马来西亚教会的60%。

此外，上诉法庭认为“个人或小组体的福利必须屈服于大众的福利”，并将这原理套用于宗教自由；然而这样的判决却是侵犯和违反了国家宪法——宪法乃是保障宗教团体可自由信奉与实践各自的信仰并处理各自的事宜。

看来上诉法庭的判决也对联邦宪法第3章第1条文作出了新的诠释，即少数宗教群体只能在不干扰到多数宗教群体的‘和平与安宁’情况之下才得以自由的信奉和行使其权利。

其实，使用马来文的教会在马来亚独立和马来西亚成立前后就已经使用“阿拉”，这些年来马来西亚教会使用“阿拉”这字眼都不曾造成任何问题。

可惜这国家不同部门的当权者却无中生有制造课题；加上他们选择性地采取行动或不采取行动的措施，都只会激化与增加穆斯林和基督徒之间的误解和猜忌，使两者的关系产生破裂，并进一步打击马来西亚人民的团结。

尽管事态演变得如此恶劣，马来西亚基督教联合会也要提醒马来西亚所有的教会要时时寻求神，并为所要走的下一步祈求智慧和引导。

我们欢迎上诉法庭的裁判看来并不涵盖马来文圣经 **Alkitab** 使用 ‘阿拉’ 字眼的现况。

我们也祈盼尊敬的首相和内阁仍然遵守有关马来文圣经 **Alkitab** 的十点方案。因此，我们将继续在我们的敬拜、礼仪、祷告和教会的教材中使用 “阿拉” 字眼。

身为马来西亚的基督宗教徒，我们忠于我们所爱的国家；我们对马来西亚的爱依然坚定。当我们面对这持续不断的考验和患难时，我们也将不断以爱而非憎恨来回应。

尤方成牧师/ 博士

主席暨众执委  
马来西亚基督教联合会